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部署，2023年10月27日至2023年12月27日，九届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二组对我局党组（含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区就业服务中心、区人才服务中心）开展了巡察。2024年2月23日，九届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二组向我局党组反馈了巡察工作情况。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持以高站位、严要求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一）加强学习，全面统一思想认识。局党组坚决提高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坚决扛牢抓好整改落实的政治责任、主体责任。巡察工作开展以来，局党组班子、各党支部、下属单位领导班子先后召开传达学习贯彻会议，认真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学习贯彻巡察动员会、反馈会精神和整改工作要求，进一步深化各级党员干部的思想认识和政治认同，切实增强对整改工作的责任感和协同力。

（二）高度重视，精心抓好组织部署。一方面，局党组进一步强化对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

各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各相关股室、下属单位负责同志任成员，下设办公室，同时抽调局办公室、党建办和机关党建业务骨干，充实组织领导力量，完善组织领导架构。另一方面，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明确整改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和党组成员职责分工，逐一分解整改任务，抓好反馈问题认领。各党支部、各下属单位领导班子分别召开会议，认真学习反馈问题清单，对标对表认领，明确职责任务和整改方向，逐级压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责任，为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打好基础。

（三）正视问题，深入开展对照查摆。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班子聚焦巡察反馈的四个方面问题，深入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广泛组织谈心谈话、征求意见建议，并于3月21日召开局党组专题民主生活会，党组班子、党组成员紧扣巡察反馈意见，结合工作实际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严肃认真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通过民主生活会的召开，加强了党组班子党性锤炼和政治洗礼，达到了“红脸、出汗、排毒”的目的，为整改工作打牢思想基础、提供政治保障。

（四）强化措施，有力抓好整改落实。反复研究讨论征求意见，制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关于落实九届区委第四轮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紧紧围绕巡察组反馈问题清单，紧扣四个聚焦、四大方面14个问题，逐一制定54项整改细化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加强组织保障，

明确工作纪律要求。局主要领导牵头召集班子成员、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对方案要求进行再部署、再强调，局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抓好具体指导协调工作，确保整改工作按要求有序推进，全面完成整改目标任务。

二、坚持对账销号，确保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第一方面问题：在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方面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履职尽责存在短板

1、对“‘第一议题’制度落实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局党组于3月28日制定并印发《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的通知》，要求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总支会议、支部会议、党小组会议及其他党内重要会议的“第一议题”，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

二是局党组班子、各党支部、下属单位认真学习“第一议题”制度（其中局党组于3月13日集体学习“第一议题”制度；社保局于4月1日召开班子会认真学习“第一议题”制度；就业中心于3月15日召开班子会学习“第一议题”制度），全面深入

领会“第一议题”制度的内在要求，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确保规范记录第一议题。

三是局党组在党组会议上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节选文章”“《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在二十届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等“第一议题”；社保局在班子会上集体学习了“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新余 1.24 特别重大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组织动员亿万职工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等“第一议题”；就业中心在班子会上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宣讲主题：坚持人民至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人口就业帮扶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等“第一议题”。局党组于 3 月、6 月分别检查党组班子、各党支部、下属单位班子第一议题制度执行落实情况，并向局党组书记汇报。目前未发现有执行不到位情况。

四是印发了《关于对“第一议题”和“三会一课”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通知》，将落实“第一议题”和“三会一课”制度情况纳入下属单位党建工作年终考核重要内容；于 5 月 15 日前对各党支部、下属单位落实“第一议题”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未发现有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2、对“政务服务事项应驻尽驻工作滞后”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

整改过程：

一是于4月8日制定并下发了《关于设立区政务服务大厅人社服务分厅的工作方案》，明确进驻工作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进驻时间和相关要求。

二是于4月11日召开了设立分厅工作培训会，组织相关业务部门根据事项办理流程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办事服务培训；于4月18日进行了窗口工作人员业务交流会，提高了窗口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

三是印发了《区政务服务分厅人社服务分厅工作制度》；各业务部门将事项办理流程及材料清单梳理成册，形成了《梅州市梅江区政务服务大厅人社服务分厅入驻事项办事指南》，并印刷发放给有需要的办事群众，制作并在一楼大厅摆放《人社分厅窗口可办事项指引牌》。

四是应驻事项已于4月底全面进驻。截至6月30日，共受理了727件事项，已处理727件事项，群众满意率为100%。

3、对“失业人员重点群体的管理及服务亟待提升”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于3月27日制定并印发了《2024-2028年失业人员技能培训方案》。

二是社保局和就业中心进行信息共享和互通。（1）社保局

及时将每月新增领取失业金人员信息推送给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1月至6月30日，社保局共推送了每月新增领取失业金人员798条信息；（2）就业中心每月向社保局失业股获取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名单并进行了数据比对，2024年1月至6月30日，共比对了798条数据。

三是社保局和就业中心向失业人员推送就业岗位和信息。（1）社保局于3月22日通过短信平台发送求职招聘信息给失业人员2039人次；于5月31日发送短信1934人次，收集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的技能培训需求；（2）就业中心对省一体化系统中失业人员信息进行动态掌握，现核实失业人员信息共2996人，跟踪服务了1600人，其中电话跟踪930人，短信发送2279条（发送时间分别是5月16日，6月6日，7月24日），推送就业岗位600个。

四是征集培训就业意愿需求。5月30日，就业中心通过短信平台，向失业人员征集技能培训意愿需求，发送信息3790条；5月31日，发送信息1934条。收到有培训意愿的失业人员需求回复：母婴护理员（月嫂）11人，中式烹调师（厨师）9人，其他项目类20人，电话报名培训14人。

五是举办梅江区失业人员就业技能培训班。于6月20日、21日组织举办了两期梅江区失业人员就业技能培训班，培训工种分别为中式烹调师和母婴护理员，其中共20人参加中式烹调师培训，共21人参加母婴护理员培训。为提高失业人员培训的质量和效果，安排了专业老师通过理论+实操的授课模式，有效

传授知识和技能。

4、对“招聘会成效低”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

整改过程：

一是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工会、青年、妇女、残联等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职能针对各自领域进行摸底调查，并参加线上、线下招聘会。1月27日，在万达广场举办“就业援助月”流动招聘会；1月1日至1月31日在梅州招聘网站线上开展了“就业帮扶 真情相助--梅江区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通过短信平台将招聘会的时间、地点、岗位信息等推送给求职人员，邀请有招聘这些人群岗位的企业及福利待遇较好的企业参加，同时做好跟踪服务和后续帮扶工作，活动求职人数250多人，达成就业意向85人。

二是就业中心组织召开了专题会，制定了每个季度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开展就业形势和用工需求分析研判例会。（1）于3月29日、6月13日分别召开了就业形势和用工需求分析研判例会。（2）加强农民工外出务工情况动态监测，开展第一季度农民工外出务工情况调查。（3）组织开展农民工问卷调查，形成农民工就业形势调研报告。通过走访辖区企业并与部分重点用工企业进行深入沟通，了解到企业的招工需求和招聘难点等问题，并制定出下一步服务工作：每场招聘会举办之前组织专人电话通知求职者来现场参会，其次通过微信、朋友圈、公众号等线上渠道对外宣传招聘会的举办；针对登记失业人员进行短信通知招聘会的

举办以及就业岗位信息内容；关于人岗匹配难，一线岗位缺的问题，从职业指导和技术培训两手抓。

三是建立了每半年一次的招聘会成效评估机制，于6月17日进行了上半年的招聘会成效评估：2024年1月至7月底，共举办12场招聘会，提供岗位16000个，求职人数11854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4692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人数占求职人员总数比例为39.6%。2024年上半年以来，就业中心通过电话对招聘企业进行回访核实及对求职人员进行跟踪服务，服务3860多人，听取供求双方的意见和建议并积极采纳落实，确实有效提高招聘成效。

四是2024年上半年以来，帮助企业进行招聘工作，为BPO互联网公司在人才驿站设立了招聘专区，完成招用工人数320多人的目标。于1月至3月期间分别在梅江万达广场、院士广场、剑英体育馆广场等地开展大型现场招聘会，并在活动当中开设“三项工程”招聘专区，以上形式加强了招聘会的精准度、针对性和吸引力。

五是不断加强与各单位的联系，加大企业走访力度，逐步进行社会调研，持续为年底的就业工作调研报告积累素材。

5、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制定了2024年意识形态工作计划；各支部将意识形态

专题学习纳入支部、支委或党小组学习安排，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各支部召开支部会议部署意识形态工作；下属单位召开班子会议部署意识形态工作。

二是于1月11日对第一季度的人社领域风险进行研判；已于3月30日前层层签订意识形态责任书。

三是利用好阅览室和机关宣传栏、大屏幕等意识形态阵地加强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正能量。按照相关工作要求，通过宣传栏大力宣传党史党纪教育、二十大精神、习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等；大屏幕滚动播放“优化营商环境”“卫生城市”“国家安全”“征兵”“防灾减灾”等主题工作内容，并及时更新信息，做到与时俱进。

四是严格规范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所有需要对外发布的信息（2024年1月至7月28日，共121条信息），均由业务股室（下属单位）填写好网站政务信息发布审批表，经过业务分管领导审核、保密性领导小组审查和局领导审批，才进行公布。同时建立台账备案，完善台账管理。

五是局党组于5月17日由局党组书记带队，对区社保局、就业服务中心的包括宣传栏、大屏幕在内的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情况进行了督查，未发现有宣传不到位的情况。

第二方面问题：在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方面

（二）财务管理不够严格规范，抓早抓小意识有待增强

6、对“工会经费支出不规范，制度制定不严谨”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2023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我局已将3笔相关超范围支出退回区人社局工会；12月28日，区人社局党组召开专题研究学习，对关于区人社工会超范围列支的情况作出相关要求。

二是局党组于2023年12月28日原文学习《广东省总工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粤工总〔2018〕5号），并对关于区人社工会超范围列支的情况作出相关整改部署，要求切实整改到位。

三是已于3月20日前对机关工会、社保局工会和就业中心工会主席分别进行了谈话提醒，指出存在问题，进行严厉批评教育，并要求一一做好整改。

四是已于3月28日印发《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会工作规定》，要求各工会严格审批流程，修订制度内容，规范工会支出。

五是局机关工会、社保局工会、就业中心工会均已开展自查自纠及财务相关知识学习，严格对照相关文件规范工会收支，把好审核关。目前未发现有不符合规定支出的情况。

六是局党组对机关及下属单位经费管理情况进行督查，对春

节慰问、日常慰问等经费支出一一校核，未发现有违规支出情况。

7、对“超出票面税率结算工程项目税费”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

整改过程：

一是局机关立刻清查近三年来的票据情况，对相关情况进行排查，所涉差额税款均已退回局机关账户。

二是就业中心于 2023 年 12 月清退了相关活动经费。

三是已于 3 月 20 日前对局办公室和财务股、就业中心相关同志进行谈话提醒，要求提升知识业务能力，以后从严把关。

8、对“执行财务制度不够严格”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完善《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提高风险防控；加强专项资金支付手续完善的重视程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做到工作留痕，重视收取证明；区社保局修改公务出差制度，报销公务出差费用均需附公务出差审批单。

二是已于 3 月 20 日前对局办公室和财务股相关同志进行谈话提醒，要求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提升政治自觉。

三是于 4 月 10 日召开了全局财务知识培训会，邀请专家进行授课，全面提升相关工作人员的财务知识水平和财务纪律自觉。

四是于 5 月 15 日对局机关、社保局、就业中心的财务股进行台账抽查检查工作，未发现有不规范的情况。

9、对“开展党内谈话流于形式”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于3月20日向各股室、下属单位印发了《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党内谈心谈话工作方案》，制定了2024年党内谈心谈话年度计划表，并严格执行。

二是于3月13日召开党组会学习了党内谈心谈话制度；于4月23日人社系统召开全体党员会议，会议组织学习“三会一课”、“谈心谈话”制度等。

三是于4月1日党组书记约谈三位党支部书记，旨在提醒教育、明确责任。

第三方面问题：在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

（三）选人用人工作把关不够严格，“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不到位，组织生活不规范。

10、对“党组在强化选人用人工作把关上，作用发挥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规范建立“一人一档”，对新提拔的工资股长、人才中心人秘股股长等全流程公开透明、程序规范、材料真实。

二是开展专题学习，组织全体办公室工作人员原文学习《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并要求严格做好干部任免材料的整理、

归档、移交和管理工作，确保档案资料严谨规范。

三是开展考察前培训，对即将开展的考察工作对照要求进行部署，原文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内容。

四是已及时补充相关岗位工作人员。

11、对“下属单位‘三重一大’议事决策有偏差”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局党组召开会议，向下属单位严肃提出批评，明确下属单位负责人落实“三重一大”制度规范的政治责任；明确局党组和下属单位领导班子进一步落实民主决策议事制度，规范决策程序。对决策议题材料、意见进行充分研究讨论，班子成员对议题进行逐项、逐人表决，主要领导严格执行末位表态，做到会议记录全面清晰、会议纪要严谨准确。

二是加强学习整改。就业中心、社保局领导班子迅速召开班子会议，认真学习“三重一大”制度，增加对“三重一大”制度规定的理解和把握并严格执行，完善本单位“三重一大”制度。

三是开展督查检查。局党组对2024年度起下属单位“三重一大”制度规范执行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发现堵塞下属单位问题漏洞，监督制度执行到位。局党组要求社保局、就业中心由主要负责同志把关签名、加盖公章后，于每月底报送当月重大事项和重要情况报备表，办公室汇总后报送纪检派驻组，及时发现堵塞问

题漏洞，严格开展监督。

12、对“开展组织生活会不够扎实”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全面加强组织生活会规范工作。4月15日，局机关支部支委会召开会议，对存在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措施。明确专门同志负责做好支部会议记录，要求准确记录好会议内容以及做好存档保管工作。社保局、就业服务中心党支部也通过会议明确要求加强组织生活的严肃性、政治性、规范性，做到会议过程规范严谨，会议记录专人专责、会议内容记录详实充分。

二是强化责任落实。4月15日召开局机关支部委员会强调党务工作纪律，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谈心谈话”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严格按时上好党课等，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专门同志负责做好支部各类会议记录，要求准确记录好会议内容以及做好存档保管工作。4月23日人社系统召开全体党员会议，会议组织学习“三会一课”、“谈心谈话”制度。社保局、就业中心党支部委员会也分别强调了党务工作制度纪律，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明确责任落实。

三是完善支部工作督查机制。局党建办于4月9日召集各党支部支委，传达局党组关于加强支部督查、抽查和交叉检查的部署，促进提高各党支部建设水平。

第四部分问题：在聚焦巡察、审计等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方面

落实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

13、对“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严”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认真学习“三会一课”制度。4月23日人社系统召开全体党员会议，会议组织学习“三会一课”、“谈心谈话”制度等，会议强调整改工作要求和各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落实责任。

二是制定执行党课计划。制定《梅江区人社局机关党支部2024年党课计划安排表》《社保局党支部2024年党课计划安排》《就业支部2024年党课计划安排》，各党支部确保党课学习辅导达到每季度一次，每次党课由组织委员做好记录和资料存档等。第一季度各党支部均已完成党课任务。

三是提高支部理论学习实效。4月23日人社系统召开全体党员大会，组织党员开展党的理论学习，安排4名党员代表发言交流探讨，提高理论学习自觉性和参与度，杜绝形式化、浅表化学习现象。社保局党支部、就业中心党支部组织党员开展党的理论学习，均采用新形式，引导党员开展发言交流，让学习更加深入，党员参与氛围更加浓厚。

四是规范理论学习记录。各党支部均召开会议明确支部“三会一课”记录责任人。各党支部支委分别指定支委记录，局党建办对各支部第一季度“三会一课”记录情况进行了集中检查，均不

存在标题式记录情况。

五是约谈警示提高认识。4月1日，局党组书记约谈三位党支部书记，针对巡察反馈问题进行了强调，要求各党支部书记高度重视，自觉扛起政治责任，深刻反思剖析整改出现反复的根源问题，抓好支部党内政治生活，做到政治站位再提高、党性观念再锤炼、责任意识再加强。

14、对“会议记录不规范”的整改进展情况。

整改状态：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过程：

一是完善会议制度。制定完善《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议制度》，统一会议管理模式，对全局会议、业务会议的范围、出席、签到、记录等作了细致要求，于4月10将《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议制度》印发给各股室、下属单位执行。

二是组织检查。办公室、下属单位人秘股落实季度检查，于4月9日召集检查了局机关和下属单位参加的相关业务会议、视频会议记录工作执行情况。

三是约谈问责。于2月26日由局分管领导对反馈问题涉及的办公室人员进行了约谈提醒，进一步加强督促教育，切实提高办文办会质量和规范管理水平。

三、注重标本兼治，不断巩固扩展巡察整改成果

经过三个月的集中整改，我局党组巡察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

效。但也应该清醒认识到，目前取得的成效是阶段性的，整改工作的后半篇文章还需要持之以恒、长抓不懈。下一步，我们将继续紧盯和聚焦重要环节、重点工作、重要制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推动管党治党从严从实，不断强化党组核心作用，提高政治执行力和履职担当水平，不断巩固拓展巡察整改成果。

（一）强化政治学习。进一步加强党组政治理论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理论武装提高政治自觉，以上率下抓好各党支部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引领全局上下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为巩固整改成效提高思想保障、政治保障。

（二）持续巩固整改。对已完成整改的，坚持举一反三，抓准问题根源，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把整改后的工作措施、方式、方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钉钉子”精神长抓不懈。常态化加强督导检查，层层传导压力，确保党组监督常态化、长效化。对于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树立长期坚持抓落实的意识，进一步根据工作实际和上级新要求、新部署深化整改成效，持续跟踪巩固，加强督查问效。局党组适时组织巡察整改“回头看”，加强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指导，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反复，切实巩固整改成效。

（三）推动建章立制。坚决贯彻执行新修订、新制定的制度

规范和工作机制，动态完善相关制度机制，持续深化巩固巡察整改成果成效，紧紧盯住政治建设、第一议题、三重一大、组织生活等重点方面，对标先进、推动规范、促进履职，着力在推动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上下功夫，以“严”的精神、“实”的作风，进一步强化机关内部管理、深化民生领域服务，狠抓履职尽责，努力以巡察整改的新成效推进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持续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2196733；邮政地址：梅江区江北仲元东路 53 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子邮箱：mjqrsj6733@163.com。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2024 年 7 月 31 日

